

网址：www.gzggzy.cn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CZ2019-1626

项目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锦绣星辰、时代倾城物业小区垃圾分类服务项目

项目类别：服务类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19年10月25日

温馨提示：供应商投标特别注意事项

一、 参加投标之前，供应商应确认企业信用档案是否办理，以免出现企业信用档案不能被使用等问题。上述情况有可能导致投标登记信息无法导入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综合信用评价得分计算的具体时间请参阅《关于公共资源交易综合信用指数计算时间的说明》（见本项目招标公告附件）。

二、 一律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只接受具备法律效力的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前，应当到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交易中心办理点）办理 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

三、 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需使用更正公告后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来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否则投标时将无法正常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四、 供应商需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整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保存在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且取得回执。逾期送达或错误投递方式送达的投标文件交易中心恕不接收。

五、 **加★号的条款均被视为重要的指标要求，必须一一响应。若有一项带“★”的指标要求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投标无效处理。**

六、 投标人报价低于最高限价 60%的，必须在投标文件中说明报价理由。

七、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将被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八、 对可接受分支机构投标的项目，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扫描件及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总所）公章**。总公司（总所）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九、 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对供应商部分信息直接取自供应商在交易中心企业库登记的信息，请供应商及时维护、更新企业库的信息，确保其时效性。

十、 供应商一旦依法被确认为中标人，其投标文件中的相关内容（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将会随中标结果公告一并发布在采购信息发布网上，接受社会监督。

十一、 交易中心为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进行项目投标登记时提交的相关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如供应商发现相关资料被盗用或复制，应遵循法律途径解决，追究侵权者责任。

（本提示内容非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招标文件为准。）

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锦绣星辰、时代倾城物业小区垃圾分类服务项目 招标公告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下简称交易中心）受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增江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锦绣星辰、时代倾城物业小区垃圾分类服务项目 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CZ2019-1626

二、采购项目名称：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锦绣星辰、时代倾城物业小区垃圾分类服务项目

三、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 1588365 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 1588365 元

四、采购数量：1 项

五、采购项目内容及需求（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一）采购内容：增城区增江街垃圾分类服务。

（二）本次采购产品为非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三）本项目运用公共资源交易综合信用指数（以下简称“信用指数”），综合信用评价得分计入综合评分，请供应商根据《公共资源交易综合信用指数评价标准》对相关资料进行登记或更新，详见本招标公告附件。

六、供应商资格：

（一）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分支机构投标的，必须由总公司（总所）授权【依据《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及其附件、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扫描件及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二）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于资格审查时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

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三)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根据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关于做好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供应商应在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gzggzy.cn>)会员专区进行项目投标登记前通过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gpo.gov.cn)进行注册登记(相关事宜详见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关于做好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工作的通知》)。

八、在交易中心网站会员专区进行项目投标登记前,供应商需办理交易中心供应商信用档案(办理方法请参阅本公告附件3)。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2019年10月25日公告之时至2019年11月14日23:59期间登录交易中心网站会员专区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本项目不收取采购文件工本费)。供应商可登录交易中心网站自行下载招标文件。

九、现场考察及招标答疑会

(一) 本项目不需要现场考察。

(二) 本项目不需要现场招标答疑会。

十、提交投标文件时间:2019年10月25日公告之时起至2019年11月15日9:15。

十一、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19年11月15日9:15。

十二、供应商提交投标文件的方式:在交易中心网站会员专区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十三、投标文件解密时间:2019年11月15日9:15-2019年11月15日10:15。

解密完成后及时公布开标结果,投标人可登录交易中心网站会员专区查看开标情况。

十四、开标地点:在线开标。

十五、本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自2019年10月25日至2019年11月1日止。

十六、联系事项:

(一)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增江街道办事处

采购人地址:增江街东山路1号

联系人:林莹 联系电话:(020)82717369

(二)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邮编:510630

对外办公时间:工作日8:30~12:00,14:00~17:30

(三) 服务热线：

1. 业务咨询：(020) 28866000 转“其他业务咨询” 传真：(020) 28866414
2.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020) 28866000 转“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咨询”
3. 电子投标技术支持电话：(020) 28866000 转“系统帮助咨询服务”、15360503495、15360503496（工作日服务时间：每天 8:30-17:30）
4. 采购文件咨询：增城交易部 王立尹，联系电话：(020) 26215526
5. 项目开标、评审咨询：政府采购交易部 李静春，联系电话：(020) 28866413
6. 质疑受理：政府采购审核部 黄飞，联系电话：(020) 28866163

发布人：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发布时间：2019 年 10 月 25 日

附：交易中心位置图



第一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一、 名词解释

(一) 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二) 采购人:本项目是指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增江街道办事处,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三) 投标人:是指在交易中心网站会员专区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四) 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五) 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文件管理软件制作的投标文件。

(六) 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是指广东省内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认证证书和电子签章,供应商应当到上述服务机构(交易中心办理点)办理。电子签名及电子签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七) 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八) 采购信息发布网站:广东省政府采购网(www.gdgpo.gov.cn)、广州市政府采购平台(<http://gzg2b.gzfinance.gov.cn>)和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www.gzggzy.cn)。

二、 一般要求

(一) 投标的费用

1.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的费用。
2. 采购人委托中标人支付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其投标总报价中须包含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中标人在下载打印电子《中标通知书》前应向交易中心支付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
3. 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以采购额按差额定率累进法(如下表)计算。

采购额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采购额≤100 万元	1.2%	1.2%	0.8%
100 万元<采购额≤500 万元	0.88%	0.64%	0.56%
500 万元<采购额≤1000 万元	0.64%	0.36%	0.44%
1000 万元<采购额≤5000 万元	0.4%	0.2%	0.28%
5000 万元<采购额≤1 亿元	0.2%	0.08%	0.16%
1 亿元<采购额≤5 亿元	0.04%	0.04%	0.04%
5 亿元<采购额≤10 亿元	0.028%	0.028%	0.028%
10 亿元<采购额≤50 亿元	0.0064%	0.0064%	0.0064%
50 亿元<采购额≤100 亿元	0.0048%	0.0048%	0.0048%
采购额>100 亿元	0.0032%	0.0032%	0.0032%

注：本项目采购额为中标金额。

4. 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支付方式

中标人凭 CA 数字证书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查询支付金额，并选用以下三种方式支付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

(1) 网上支付（推荐方式）：

中标人登录交易平台，选定“我是投标人（供应商）”-“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支付”，选定支付项目，输入手机号码、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使用已具备网上支付功能的个人银行卡或已开通网上支付功能的公司账户进行网上支付。

(2) 现场支付：中标人携现金前往交易中心大厅西侧建设银行天润路支行交款，交款后前往财务专窗办理提供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办理支付确认。

(3) 汇款支付：中标人将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转账（汇款）至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结算账户（如下所示）后，到账后凭转账（汇款）凭证前往交易中心大厅西侧建设银行天润路支行财务专窗办理支付确认或使用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转账凭证上传确认系统进行支付确认。

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结算账户信息：

收款单位：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市天润路支行

账号：44001583404059112025-0001

注：中标人在支付过程中输入的手机号码是领取网上电子发票的依据，请谨慎填写。
中标人可在支付确认完成的 3 个工作日后凭上述经办人手机号登录发票通网站“www.fapiao.com”或微信号“发票通”中下载电子发票用于报账。

（二）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 交易中心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采购信息发布网站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交易中心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 更正公告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一经在交易中心网站发布，系统将自动通过电子邮件方式发送给已在交易中心网站会员专区进行项目投标登记的供应商，视同已通知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

3. 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三） 关于分支机构投标

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扫描件及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总所）公章。总公司（总所）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总所）授权的，总公司（总所）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者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四） 关于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 关于关联企业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子项目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六）关于提供前期服务的供应商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七）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投标是指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投标人，通过投标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指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中小微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的，应同时提供制造商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制造商）》。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八）知识产权

1. 投标人必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3. 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4. 中标人需对所有成果、产品的知识产权负有瑕疵担保责任，因使用未被授权使用的技术、组件、系统软件、通用软件等知识产权问题引起的纠纷所产生的所有责任及费用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5. 本项目研究成果及其技术文档等所有权由采购人享有，技术文档资料包括完备的系统设计文档、功能模块说明、程序源代码、执行代码、使用手册等，采购人对本项目的成果具有所有权。项目所交付的应用系统软件环境包括生产环境（正式环境）、测试环境、开发环境，所有环境均要求能正常使用，未经采购人许可，中标人不得将相关采购人资料提供给第三方。

（九） 纪律与保密事项

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2.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3. 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交易中心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4.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若有要求，开标后，投标人应归还招标文件中的保密文件和资料。

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三、 质疑

（一）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交易中心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

日是指：

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1. 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2. 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3. 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4. 提出质疑的日期。

（三）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四）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指控。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交易中心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同时交易中心将在企业信用档案中予以记录，对综合信用评价得分予以扣除。

（五）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交易中心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交易中心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六） 质疑受理部门：政府采购审核部。

（七） 提交质疑函地点：交易中心三楼政府采购审核部（法律事务部），质疑函范本请自行在“交易中心主页-服务指南-资料下载-政府采购”下载。

（八） 本次采购活动中，交易中心作出的质疑答复等文件的送达方式为现场取件或邮寄。

四、 投标要求

(一) 投标文件的制作

1. 投标文件中, 除规定采用交易中心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信息外, 其他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 其格式要求详见第五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而引起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 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人应使用交易中心提供的投标文件管理软件对投标文件进行合成、电子签名、电子签章及加密打包。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

3. 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子项目的内容拆开投标, 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4. 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 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5. 招标文件中, 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 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 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6. ★投标人报价低于最高限价60%的, 必须在投标文件中说明报价理由。

7.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 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 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8.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交易中心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 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 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9.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 应当书面知会交易中心, 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10. 投标人应承担其资格审查申请文件编制与提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 在任何情况下交易中心对上述费用均不负任何责任。

(二) 投标文件的提交

1. 投标人应在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前, 在交易中心网站会员专区中完成项目投标登

记。

2. 交易中心不接受现场纸质、邮寄纸质、电报、电话、传真方式投标。

3. 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投标人将投标文件完整上传并保存在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且取得回执。时间以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 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如遇网络上传速度较慢情况, 投标人也可选择到交易中心二楼自助服务区完成上传。

4. 上传投标文件时, 投标人须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业务数字证书进行上传操作。

5. 交易中心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 不承担责任。

6. 出现下述情形之一, 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

(1) 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 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并保存的。

(2) 投标文件未按要求进行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 或电子签名或电子签章不完整的。

(3) 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 未使用最新发布的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的。

(三) 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投标文件, 投标文件一经解密, 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2.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 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3.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终止日前, 投标人不能撤销投标文件, 否则采购人有权将其撤销行为载入不良信用记录。

(四) 投标文件的解密

投标人须在规定的投标解密时间内, 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业务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逾期未解密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五)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90 天。

在特殊情况下, 交易中心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 要求与

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上述要求，但其投标将会被拒绝；同意延期的投标人其权利与义务相应延至新的截止期。

（六）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服务内容

增江街道两个小区（锦绣星辰、时代倾城）实施垃圾分类，区域范围内居民生活垃圾分类设施的配置、前期垃圾分类的指导和督导、垃圾分类宣传推广等服务工作。

二、项目范围

（一）服务范围

增江街道 2 个小区（锦绣星辰、时代倾城），共计 2696 户。具体信息详见下表：

1. 锦绣星辰

锦绣星辰小区共有商户 50 户、别墅 77 户、洋房 680 户，入住率约 80%，共计 807 户。

2. 时代倾城

时代倾城小区共计 1889 户，20 栋。

（二）项目说明

服务内容：具体负责对增江街道两个小区（锦绣星辰、时代倾城）垃圾分类设施的完善，配置 240L 垃圾桶及误时投放点，积极开展垃圾分类的相关宣传活动，营造垃圾分类的浓厚氛围，加强对两个小区（锦绣星辰、时代倾城）用户的垃圾分类项目培训。同时进行各类垃圾前期的指导及督导。

（三）项目服务期

本项目服务期 1 年。

三、服务要求

1. 服务内容

本项目包含垃圾分类前端设施的投放；各类垃圾的培训指导；宣传活动等。

根据用户投递垃圾习惯、产废量、人员密集程度、日常进出路线、高频集中区域因素，在各场所合理设置分类容器，配备专职人员日常指导、宣传、培训、巡检；本项目设施、及人员配置不得低于以下标准：

1.1 设施配置要求

★本次采购产品为非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锦绣星辰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	------	----	----

1	240L 垃圾桶	个	40
2	智能分类箱	套	1
3	垃圾袋	卷	4842
4	宣传活动	次	12
5	分类收集亭	项	1

时代倾城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1	240L 垃圾桶	个	160
2	智能分类箱	套	1
3	垃圾袋	卷	22668
4	宣传活动	次	12

本项目的核心产品是：240L 垃圾桶。

1.2★人员配置要求

锦绣星辰

序号	岗位名称	单位	数量
1	巡检宣传专员	人	2
2	兼职督导	人	6

时代倾城

序号	岗位名称	单位	数量
1	巡检宣传专员	人	6
2	兼职督导	人	10

★中标人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的相关规定发放工资，服务人员工资不得低于广州市企业职工最低工资标准（工资不含按国家规定中标人必须支付的社会保险及其他应付费用）。

★中标人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和《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支付国家规定必须购买的社会保险费用和缴存住房公积金。

1.3 项目配置 240L 垃圾桶的具体要求如下

产品名称	240L 垃圾桶
规格	L725×W575×H1075(±10)mm（需提供具有 CMA 认证的检测报告）

容量	240L
桶身桶盖	材质 HDPE（高密度聚乙烯）（需提供具有 CMA 认证的检测报告）
轮子	橡胶实心轮胎，高密度聚乙烯轮盘， $\Phi 200\text{mm}$, 长度 100mm
专用轴	直径: $\Phi 22\text{mm}$ 镀锌钢材
销子	ABS
厚度	桶壁: $\geq 5\text{mm}$,
重 量	桶身: $\geq 12\text{ kg}$, 桶盖子: $\geq 1.4\text{kg}$ 总重: $\geq 18\text{kg}$ （需提供具有 CMA 认证的检测报告）
颜色	按照广州垃圾分类标准喷涂丝印

(1) 桶身性能要求根据 EN840-5 的标准生产，桶身壁厚达到 5mm 以上。

(2) 轮胎采用优质的天然橡胶材质做外轮，优良塑料材料做内轮框，每轮承载力达 $120 \pm 5\text{kg}$ ，移动轮与轮轴连接采用自锁防脱落卡扣装置，不易被盗。

(3) 轮轴采用坚固实心 45#中碳钢，镀锌表面处理，经久耐用。

(4) 桶口边缘挂桶部位裙边、桶身两侧及背面加强筋设计，增加受力强度，延长使用寿命。

(5) 桶底 36 颗钢制耐磨钉设计，在使用过程中防止桶底磨损，延长产品使用寿命。

(6) 外观性能：外表光滑，无气泡、杂质、沙眼、裂缝，容易清洗；抗热、冷及腐蚀化学品，耐冲击，抗老化，坚固耐用。

(7) 各部件安装方便，配合精密，桶盖密封性好，滚轮配合桶身，滚动灵活轻便。

(8) 垃圾桶沿口使用最新的双裙边设计，设有网状加强筋，加强桶沿口在提升架时有足够的机械强度。（需提供实物图片）

(9) 垃圾桶背面沿口 2 侧设有专用的垃圾袋防脱落卡扣装置，采用连体手柄，操作更方便、收集垃圾，使垃圾袋不易掉落桶内。（需提供实物图片）

(10) 垃圾桶两侧及背面设有独特的弧形加强筋，增加桶身内部受力强度，延长使用寿命。（需提供实物图片）

(11) 桶身与轮轴连接 2 侧各设有新颖的三条加强筋装置、增加桶和轮轴间的受力点、使桶和轮轴不容易变形弯曲。（需提供实物图片）

(12) 桶体内部设有与桶体一次注塑成型的刻度标识。从 60L 到 240L，每隔 20L 都有数字标记。以便工作人员快速计算垃圾容量。（需提供实物图片）

(13) 桶身底部四周采用网状及放射状加强筋设计,从而减少对垃圾桶底部的冲击力。

(14) 桶身底部采用波浪面加强筋设计,加大底部的强度和受力面积,保证垃圾桶在超负荷运作时不因底部受力过大而开裂。(需提供实物图片)

1.4 项目所配置垃圾袋技术参数

本项目配置印有二维码的专用降解垃圾袋,分为 2 种颜色,绿色代表餐厨垃圾,灰色代表其他垃圾。

(1) 种类

餐厨(易腐)垃圾袋(绿色)、其他垃圾袋(灰色)

(2) 材料

垃圾袋以聚乙烯(PE)为原料添加各类助剂,禁止使用含氯材料,必须可降解。(需提供投标产品的具有 CMA 认证的检测报告)

(3) 外观、颜色

袋周应均匀、平整,无气泡、穿孔、鱼眼僵块、丝纹、挂料线等瑕疵。各塑料袋指定颜色具体参照 PANTONE 色卡中的指定颜色。用于餐厨垃圾的收集塑料袋颜色为绿色(PANTONE562C),其他垃圾的收集塑料袋颜色为灰色(PANTONE5477C),。透光度 75%±5%,雾度 55%±5%。无明显异嗅。

(4) 规格、厚度及容积、大小尺寸

10L 塑料袋膜厚度 $\geq 0.025\text{mm}$

大小尺寸: 420mm(宽)×500mm(高)(±5mm)

(5) 垃圾袋说明

能与 10L 分类垃圾桶配套使用;

按照广州市垃圾分类要求,有明显、规范的分类标识;

由可降解环保材料制成;

二维码图案清晰;

30 只 1 卷。为机械成卷,达到使用一只拉出一只的效果。

要求提供成品袋可降解检测报告、成品袋性能检测报告

1.5 智能分类箱

产品特点:

- 1) 自动识别相应垃圾类型;
- 2) 智能开关门检测,减少误判;

- 3) 满溢报警设计,
- 4) 防夹手设计,
- 5) 传感器数据采集;
- 6) 位置信息采集;
- 7) 远程数据管理;
- 8) 设备运行功耗低;

部件	技术参数和规格
尺寸	159（±5）*94（±5）*176（±5）（长*宽*高）单位： cm
材质	≥1.0mm 不锈钢

注：以上货物有要求需提供检测报告的，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核对原件，如发现无法提供或疑似造假将上报监管部门处理。

1.6 分类收集亭

根据现场情况定制，要求美观、大方，可遮风挡雨，并配置垃圾分类宣传板。

2. 各类垃圾的定义

本项目将生活垃圾分为餐厨垃圾、其他垃圾、可回收垃圾及有害垃圾四大类。

（1）餐厨垃圾：包含餐饮垃圾和厨余垃圾，主要指居民家庭中产生的剩菜剩饭、瓜皮果核、食物残余等。包括：菜叶、剩菜、剩饭、过期食品、蔬菜、瓜果、皮核、蛋壳、茶渣、榴莲壳、椰子壳、蔗渣、肉类鱼虾（可含壳）类、

（2）可回收物：指再生利用价值较高，能进入废品回收渠道的垃圾。主要包括：纸类（报纸、传单、杂志、旧书、纸板箱及其他未受污染的纸制品等）、金属（铁、铜、铝等制品）、玻璃（玻璃瓶罐、平板玻璃及其他玻璃制品）、除塑料袋外的塑料制品（泡沫塑料、塑料瓶、硬塑料等）、橡胶及橡胶制品、牛奶盒等包装、饮料瓶（可乐罐、塑料饮料瓶、啤酒瓶等）等。

（3）有害垃圾：指含有有毒有害化学物质的垃圾。主要包括：电池（蓄电池、钮扣电池等）、废旧电子产品、废旧灯管灯泡、过期药品、过期日用化妆品、染发剂、杀虫剂容器、除草剂容器、废弃水银温度计、废油漆桶、废打印机墨盒、硒鼓等。

（4）其他垃圾：主要指日常生活垃圾中除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和餐厨垃圾之外的其他垃圾。如受污染无法再生的纸张（照片、复写纸、收据用纸、明信片、相册、卫生纸、尿片等）；受污染或其他不可回收的玻璃、塑料袋、废旧纺织品、破旧陶瓷品、妇女卫生用品、

一次性餐具、烟头、尘土等。

3. 分类投放、收集

(1) 餐厨、其他垃圾分类投放, 主要靠引导实施, 从居民源头分类开始, 引导居民将源头分类好的餐厨垃圾和其他垃圾投放至相应的收集容器中, 中标人应每天定时定点检查居民投放的餐厨垃圾, 及时记录居民的分类情况, 并督促指导投放人正确投放; 对于分类投放不准确的, 中标人应及时通知到位, 积极培养、教育、引导居民养成良好的垃圾分类习惯。

(2) 除定时定点投放点之外, 需设置一个误时投放点, 方便居民进行误时投放。

(3) 除 24 小时收集容器对可回收垃圾投放回收外, 中标人需设立回收点, 在回收点设立醒目回收宣传牌, 标注回收内容、时间、回收规则等, 具体时间以及地点安排结合小区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4. 分类宣传

(1) 在项目启动时每个小区需开展大型现场活动(设舞台、主持)2 次, 举办活动之前把方案递交垃圾分类办, 街道审核。活动的奖品、照片、工作信息由中标人落实完成。每次举办活动的相关照片、信息、参加活动名单等及时交予垃圾分类办、街道, 所上报的动态信息稿件要求具有时效性。

(2) 上门指导分类, 每月完成服务范围内所有住户的垃圾分类上门宣讲, 并需住户签字确认。发放给每户的宣传指导手册, 包括宣传设施及人员由中标人落实并支付相关费用。

5. 作业人员工作要求

(1) 作业人员要经过专业培训, 垃圾分类督导员要具备完整的垃圾分类知识, 作业人员着装规范、作业文明、服务优质、确保安全。

(2) 作业人员要保证分类收集容器的整洁, 每周清洗不少于 3 次。

(3) 作业时严格按照作业流程、作业规范进行作业。

6. 分类平台要求

(1) 通过二维码建立居民垃圾分类监管平台;

(2) 可以随时查看居民参与垃圾分类的报表;

(3) 居民投递信息查询;

(4) 可回收垃圾投递、重量信息查询;

(5) 可通过微信、网站、电话、APP 查询垃圾投放信息和积分信息。

(6) 功能：a、手机 APP 有查看发袋机位置功能，并可导航至发袋机； b、手机 APP 有居民自检； c、平台有居民自检审核功能； d、平台有居民参与率、投放准确率及评价指标体系分析。

四、交货期及交货地点

1、交货期：中标人应当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出后 7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无故不签订合同视为主动放弃。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7 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人员配备需在 7 个日历日内同步到岗。

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五、安装、调试及验收

1、中标人必须负责中标货物的运输、安装、调试等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2、配送货物必须按时按量按质送到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当面核实。验收完毕后，双方必须在货物收货清单（格式自定，但必须包括货物单价、数量、合价等内容）上签名确认，货物收货清单作为采购人支付货款的依据之一。

六、售后服务与质量保证

1、投标人在实际供货时，若被发现提供的货物未能达到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有关要求，将按有关法规进行处罚，采购方将有权单方面中止合同的执行，并追究因中标人所提供的未达到所承诺准确率产品而产生的所有损失和责任。

2、质保期期限：质保期限为一年，质保期自所有产品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内的维修费用（包括材料）全部由中标人负责，质保期后的维修酌情收费。供应商需对所供设备实行终身维修。

3、服务响应时间：出现问题时，承诺在接到电话后 1 小时内响应，3 小时内到达现场解决问题，最迟在 2 个工作日内修复，如不能修复应采取补救措施，以保证使用方的正常工作。

4、质保期内，非采购人的人为原因而出现产品质量及安装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包修、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5、所有货物质保服务方式均为中标人上门服务，即由中标人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七、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 7 日内支付货物款总额的 30%预付款，货物安装验收合格后支付货物款的 70%，中标人在签订本合同时，需向采购人交纳中标金额的 5%作为履约保证金。如无违约情况，待质保期满后 7 日内，则采购人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中标人。（备注：如采购人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除应当退还履约保证金的本金外，还应当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20%后的利率支付超期资金占用费，但因中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采购人有权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1）有明显证据证明中标人未履行本合同约定的；（2）中标人有明显过错致采购人造成损失的；（3）中标人合同期内有其它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运营服务费按季度支付，期满验收不合格者，继续履行合同直至验收合格为止，逾期 20 天不合格的，则按超一天支付运营服务费 0.5%违约金，具体内容合同中另行约定。

2、中标人须在采购人办理支付手续前 5 日内，凭合同、正式发票、验收报告 提出申请。

3、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第三章 合同格式

广州市政府采购合同

一、总 则

第一条 合同当事人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垃圾分类服务项目”（项目编号：CZ2019-1626）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招标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双方共同遵守如下条款（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文件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之一部分）。

第二条 乙方提供服务的受益人为甲方和本物业的使用人，甲乙双方均应对履行本合同承担相应的责任。

二、服务事项

第三条 具体委托管理事项见本项目招标文件“采购需求”。

三、服务期限

第四条 服务期限：2019年__月__日~2020年__月__日。

四、货物清单

第五条 各区域明细

锦绣星辰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240L 垃圾桶	个	40		
2	智能分类箱	套	1		
3	垃圾袋	卷	4842		
4	宣传活动	次	12		
5	分类收集亭	项	1		

时代倾城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	------	----	----	----	----

1	240L 垃圾桶	个	160		
2	智能分类箱	套	1		
3	垃圾袋	卷	22668		
4	宣传活动	次	12		

四、双方权利义务

第六条 甲方权利义务

- (一) 审定乙方拟定的管理制度及实施方案。
- (二) 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 (三) 有权审核乙方提出的管理制度、财务预算及决算。
- (四) 由甲方按实际需要, 要求乙方提供具有特殊专长的服务人员。
- (五) 如因服务人员的休请假、撤换造成服务人员人数的空缺, 乙方须在保证岗位正常开展的前提下___日内予以补充。
- (六) 有权监督乙方发放的工资是否符合法定最低标准, 有否按时支付国家规定必须购买的保险费用(养老、失业、医疗、生育、工伤)和住房公积金, 同时有权要求乙方出示相关的文件与证明。
- (七)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合同附件中约定的甲方其它权利义务。

第七条 乙方权利义务

- (一)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合同的约定, 制订管理制度, 编制管理年度计划, 并经甲方审定后实施。
- (二) 乙方不得转包或分包项目内容, 乙方转包或分包项目内容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 (三) 负责编制管理年度计划。
- (四) 对甲方提供使用的办公用房、设施, 乙方不得擅自改建或改变使用功能。
- (五) 在日常管理过程中发生的事故应及时告知采购人。
- (六) 在服务期内, 乙方必须做好工作人员所需要的安全教育及安全措施, 保证工作人员的安全, 乙方工作人员在甲方工作范围内发生事故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 (七) 乙方的服务人员须听从甲方调动指挥。
- (八) 乙方服务人员的工资、社会保险等福利, 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 (九) 本合同终止时, 乙方须向甲方移交有关档案资料。

(十) 招标文件及合同附件中约定的乙方其它权利义务。

五、服务质量

第八条 具体质量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

六、货物的交货与验收

第九条 交货验收、安装调试必须在合同签订后____天内完成。

第十条 交货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第十一条 由甲方与乙方一起进行到货验收, 由乙方免费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工作并交付甲方使用。

第十二条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及配件、随机工具等交付给甲方; 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及本款规定的单证和工具的, 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供货, 乙方必须负责补齐, 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 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七、货物的售后服务

第十三条 乙方应为甲方指派专人负责与甲方联系售后服务事宜。

第十四条 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为____年。质保期自甲方在货物质量验收单上签字之日起计算, 质保费用计入总价。

第十五条 质保期内, 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 不再收取任何费用, 但不可抗力(如火灾、雷击等)造成的故障除外。

第十六条 货物故障报修____小时内响应。

第十七条 所有货物质保服务方式均为乙方上门服务, 即由乙方派员到货物使用现场维修, 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第十八条 质保期后的货物维护由双方协商再定。

第十九条 在质保期内, 乙方须对所提供的设备做定期检查和保养。

八、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

第二十条 合同金额

在服务期内, 甲方支付给乙方的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_____)。此费用甲方分__次支付, 每次支付金额为_____元。

第二十一条 付款方式

按采购文件第二章采购需求的规定。

第二十二条 服务费用

合同履行期间国家或地区政策调整(如最低工资标准调整),则服务费于次月作相应调整。

第二十三条 税费

按照中国现行税法规定的税费均应由甲、乙方分别自行承担。

九、违约责任

第二十四条 乙方提供发票后,甲方应按期付清服务费,每逾期一天,支付欠款总额3%的违约金;累计违约金不超过服务费总额的5%。乙方应按其响应项目提供服务,凡未提供或未达到标准的限期整改,逾期未改的,每逾期一天,由甲方扣除当月服务费的3%作为违约金,累积违约金不超过服务费总额的5%。

第二十五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规定,所提供的服务未达到合同要求,甲方书面提出整改通知,累计提出达三次,乙方未按要求及时整改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由此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给予赔偿。

十、不可抗力

第二十六条 由于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等不可抗力的原因,一方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____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证明不可抗力事件的存在。

第二十七条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甲方和乙方应当积极寻求以合理的方式履行本合同。如不可抗力无法消除,致使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双方均有权解除合同,且均不互相索赔。

十一、争议及解决办法

第二十八条 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或由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时按以下第____种方式解决:

1. 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其他

第二十九条 本合同一式____份,具有同等效力,甲、乙双方各执____份。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三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处理。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签约代表：

签约代表：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第四章 开标、评标和定标

一、 开标

（一） 交易中心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一个小时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

（二） 解密时间截止后，交易中心电子开标系统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获取投标文件提交及解密情况。

（三） 电子开标系统自动记录投标文件提交及解密情况。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提交成功的、未解密的、无法导入电子开标系统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四） 交易中心将投标人解密后的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提交情况和解密情况进行公布，并通过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会员专区将《开标记录表》公开发布。所有投标人可在系统查看开标情况。

二、 评标委员会

（一） 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的代表和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如采购人不派代表参加评审，则评标委员会全部由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设定的程序和规则推荐评审结果，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

（二） 评标委员会成员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标委员会成员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 任职单位与采购人或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4. 曾经参加过该采购项目的进口产品或采购文件、采购需求、采购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

- 5. 是参加该采购项目供应商的上级主管部门、控股或参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与该供应商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 6. 评标委员会成员之间具有配偶、近亲属关系；
- 7. 同一单位的评审专家在同一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中超过一名；
- 8.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三）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合格性和响应情况，仅依据投标人所提交一切文件的真实表述，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传言而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四）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三、 评标方法

（一）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以招标文件规定的条件为依据。评分比重构成如下：

评分项目	技术评分	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综合信用评价得分
分值	55 分	20 分	20 分	5 分

- （二） 投标文件差异修正原则
-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 投标文件描述内容与原始材料引述内容不一致的，以原始材料内容为准；
 - 6.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7. 评标委员会认定为表述不清晰或无法确定的报价均不予修正。

同时出现两种（含）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须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确认应当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三） 投标文件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 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 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
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3. 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阅读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但应独立参考澄清、说
明或者补正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整个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过程不得存在排斥潜在供应
商的现象。
- 4.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予以拒绝，不接受供应商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
性的投标。
- 5. 除上述规定的情形之外，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不得接收来自评审现场以外的
任何形式的文件资料。

四、 评标程序

（一） 资格审查

1. 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交易中心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出现不
符合下列情形之一时，作无效投标处理。《资格审查表》如下：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满足以下所有要求：投标文件提交成功、解密成功、能正常导入电子开标系 统。
2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分支机构投标的，必须由总 公司（总所）授权。根据以下信息进行评审：《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及其附件、 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扫描件及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 构的授权书。
3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中“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 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 府采购网”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 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于资格审查时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为准，

	如在上述网站查询结果均显示没有相关记录，视为没有上述不良信用记录。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

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资格审查时认定供应商不合格的，应告知供应商并说明理由。
3. 不通过资格审查或投标无效的，不作符合性审查。

（二）符合性审查

1.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出现不符合下列情形之一时，作无效投标处理。《符合性审查表》如下：

序号	符合性审查内容
1	投标报价确定且不高于最高限价
2	有盖章、签署要求的带★格式文件已按要求盖章、签署
3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中带★号的条款和指标（审查《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
4	未发现属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见表末说明）

说明：以下为属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形。

(1)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同时参加本项目或同一子项目投标的。

(2) 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3) 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4)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5) 投标人对采购人、交易中心、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6)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评标委员会进行符合性审查时发现供应商有实质性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应告知供应商并说明理由。

4. 不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或投标无效的，不进入技术、商务和价格等的评分程序。

（三）技术评分

1. 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所有有效投标文件的技术和服务响应方案进行审核和分析，填写《技术评分表》，如下：

分值（55）	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4	对采购需求响应情况	根据各投标人整体投标方案对比打分，完全响应并完整列出各方案的为优得4分；对比次之得2分；对比一般得1分；对比最差得0.5分
3	240L 垃圾桶实物细节情况	根据采购需求提供实物细节图片，图片缺少一项或图片不符合一项扣0.5分，无提供得0分。满分3分。
9	产品符合性	根据各投标人按要求提供的产品的检测报告情况进行评审，（产品包括智能分类箱、240L垃圾桶、垃圾袋）。检测报告检测项符合采购需求，内容完整，数量齐全的得9分，少1个检测报告扣3分，扣完为止，其他不得分。说明：（1）要求提供240L垃圾桶具有CMA认证的检测报告，垃圾袋具有CMA认证的检测报告，分类箱具有CMA认证的检测报告。（2）检测报告中有体现的技术参数及性能以检测报告为准，未体现的技术参数及性能以生产厂家提供的盖章的技术性能确认表为准，否则不得分
9	投标产品分类平台功能	1、投标产品具有投入实际运营的成熟垃圾分类手机APP及垃圾分类软件平台，并提供以下功能的说明及截图，共4分。a、手机APP有查看发袋机位置功能，并可导航至发袋机得1分；b、手机APP有居民自检得1分；c、平台有居民自检审核功能得1分；d、平台有居民参与率、投放准确率及评价指标体系分析得1分。2、提供垃圾分类软件平台软著证书，

		每个得 1 分, 共 5 分。合计最高得 9 分。
5	整体运营方案	根据采购需求及项目情况制定完整的技术方案, 根据方案的完整性、可行性等情况。优秀得 5 分, 良好得 2 分, 一般得 1 分。无提供方案得 0 分。
5	奖励机制	提供可行性的奖励机制, 如建立积分奖励兑换制度, 提供相应的奖励方案。优秀得 5 分, 良好得 2 分, 一般得 1 分。无提供方案得 0 分。
5	宣传活动方案	提供可行的宣传活动方案, 根据活动方案完整性、丰富性、切实可行性等情况。优秀得 5 分, 良好得 2 分, 一般得 1 分, 无提供方案得 0 分。
5	售后服务方案	提供完整的售后服务方案, 服务方案详细、科学合理、切实可行, 根据方案的合理性及可行性打分, 优秀得 5 分, 良好得 2 分, 一般得 1 分。无提供方案得 0 分。
5	售后服务机构设置、人员资质及稳定性	(1) 投标人直接跟踪服务, 设有长期稳定的服务机构, 服务便捷, 并能提供售后服务机构证明的得 2 分, 无得 0 分。(2) 拟投入的本项目服务人员拥有售后服务管理师证书得 2 分, 无得 0 分。(3) 提供服务人员在投标人单位近 6 个月购买社保的证明文件或投标人单位近 1 年代缴个人所得税税单等。提供齐全及符合要求的得 1 分, 不齐全或不符合要求的得 0 分。合计最高得 5 分。
5	应急预案	根据投标人对上级检查、突发紧急状况和投放高峰期进行的应急保障措施进行评审: 应急措施齐全周密、应对有力, 达到很好的效果: 得 5 分; 应急措施合理, 可达到一定的效果: 得 2 分; 应急措施一般, 可满足基本要求: 得 1 分; 其他或无提供方案得 0 分。

2. 将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所评各项的得分进行算术平均 (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三位), 再汇总得出该投标人的技术评分 (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四) 商务评分

1. 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所有有效投标文件的商务条件进行审核和评价, 填写《商务评分表》, 如下:

分值 (20)	评审内容	评分细则
---------	------	------

5	投标人相关资质及认证情况(有效期内)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证书(扫描件)的数量、等级、权威性对比打分,对比优得5分;对比次之得3分;对比一般得2分;对比差得1分;无提供得0分。
5	企业业绩【分支机构投标的,总公司(总所)业绩可纳入评审】	投标人自2017年1月1日以来参与智能垃圾分类项目的业绩。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多得5分。注:须提供项目的有效合同关键页扫描件,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无提供不得分。
5	客户评价	投标人自2017年1月1日以来参与智能垃圾分类项目获得业主好评的。提供正面业主评价文件扫描件的,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多得5分,无提供不得分。
2	投标人获得相关荣誉、诚信情况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相关证书(扫描件)的数量、等级、权威性对比打分,对比优得2分;对比次之得1.5分;对比一般得1分;对比差得0.5分;无提供得0分。
3	对不良信用记录的扣分	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为查询渠道,对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的投标人每一条记录扣0.5分,最高扣3分;未列入则不扣分(如查询结果显示“没查到您要的信息”,视为未列入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评审时评标委员会应将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存档。

说明:上表所列为投标人的商务条件。请投标人严格按照要求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有可能影响评审结果。

2. 将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所评各项的得分进行算术平均(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三位),再汇总得出该投标人的商务评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五) 价格评审

1. 价格核准:评标委员会成员对有效投标人的详细报价进行复核,看其是否有计算错误或供货范围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参见本章的第三条第(二)点。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价格扣除,依据投标人填写的《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如有)、相关声明函。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的项目,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有效投标人,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序号	情形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供应商须为小型、微型企业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 6%	评标价=总投标报价—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6%

注: (1) 中型企业不享受以上优惠;

(2)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3)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包括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无法认定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不享受价格扣除。

(4) 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投标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5)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计算价格评分: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各有效投标人的评标价(指投标报价经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后的价格)中,取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评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20分

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中标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六) 综合信用评价得分评审(属于商务评分的一部分)

综合信用评价得分=投标人的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指数×5%

说明:1. 《公共资源交易综合信用指数评价标准》详见本项目招标公告附件。

2. 投标人的信用指数以开标当天交易中心网站公布的分值为准(供应商可通过“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信用信息-政府采购信用平台”进行访问)。

(七) 综合评分的计算

1. 综合评分=技术评分+商务评分+价格评分+综合信用评价得分

2. 各项得分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将综合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

合评分相同的，按评标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相同的，按技术评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且评标价和技术评分均相同的，名次由评标委员会抽签决定。

（八）中标候选人推荐

1. 评标委员会按上述排列向采购人推荐两名中标候选人。第二中标候选人报价高于第一中标候选人报价 20%（含）以上的，只推荐 1 名中标候选人。第一中标候选人不得随意放弃中标资格。

2. 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对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或设定核心产品的采购项目，对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提供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抽签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五、 项目废标处理

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本项目或子项目下列情况出现将作废标处理：

- （一） 符合专业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有效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六、 定标

（一）交易中心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及《确认采购结果通知书》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被依法认定中标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顺序选择第二中标候选人。

（二）采购结果确认后，交易中心将中标结果在采购信息发布网站上进行公告。不在

中标名单之列者即为落标人，交易中心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三）中标结果公告后，中标人须向交易中心支付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交易中心完成支付确认后，中标人可以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具体打印方式请查阅“广州公共资源交易网”中“通知公告”栏。《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

（四）中标人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凡发现中标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将移交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交易中心工作人员恶意串通的。
4. 向采购人、交易中心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7. 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损害采购人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的。

七、 签约和备案

（一） 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第二章采购需求有相应约定的从其约定）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二） 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三）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四）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八、 履约评价

(一) 采购人负责对中标人的履约行为进行评价，评价标准详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信用指数评价标准》（见本项目招标公告附件）。采购人凭CA数字证书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数字交易平台，选择需评价的项目，根据中标人履约的实际情况逐项进行评价。

(二) 评价结果会影响供应商的综合信用评价得分。供应商对其评价情况有异议的，可向采购人反映，采购人应当检查有关评价情况并答复异议人，如有错误，应当修正。异议人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服的，可向市、区财政局反映，市、区财政局调查后发现确有错误的，有权要求采购人纠正。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组成内容, 请按顺序制作, 本章有提供格式文件的请按格式要求提交。(盖章要求: 完成投标文件的制作后, 可点击“一键签章”按钮进行批量电子签章。)

序号	内容	盖章要求
商务部分		
1	★投标承诺函	电子签章
2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电子签章
3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的附件(提供以下相关证照之一的扫描件): 1 企业法人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事业法人提供事业法人登记证; 3 其他组织提供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执业许可证; 4 自然人提供居民身份证等	电子签章
4	客户评价证明材料	电子签章
5	授权委托证明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 则无需提交本证明书)	电子签章
6	★开标一览表	电子签章
7	报价明细表	电子签章
8	★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	电子签章
9	业绩一览表	电子签章
10	证书一览表	电子签章
11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商务文件资料	电子签章
12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非中小微企业可不提供)	电子签章
13	★属于分支机构投标的, 还须提供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扫描件及总公司(总所)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总所)公章	电子签章
1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提供)	电子签章
15	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电子签章
16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制造商)(非中小微企业可不提供)	电子签章
技术文件		
17	技术及服务方案	电子签章
18	服务方案一般性条款响应差异表	电子签章
19	项目经理情况表	电子签章
20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技术文件资料	电子签章
21	技术方案一般性条款响应差异表	电子签章
22	货物实物图片	电子签章
23	货物检测报告	电子签章
24	宣传活动方案	电子签章

25	服务人员情况表	电子签章
26	应急预案	电子签章
27	投标产品分类平台功能情况	电子签章

特别提示与要求！

请投标人严格按照表格内容及要求制作投标文件，所有证书类文件提供扫描件且必须在有效期内，表中带★的材料将作为投标人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重要内容之一。**如★内容未按上述规定上传投标材料，将严重影响评审结果。**

投标承诺函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锦绣星辰、时代倾城物业小区垃圾分类服务项目](#)”（项目编号：CZ2019-1626）的招标文件，已完全理解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决定投标本项目，据此我方承诺如下：

- 一、 我方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日后90天（日历天）内保持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本项目《广州市政府采购合同》执行期满日为止。
- 二、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仔细研究了招标文件和所有相关资料，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没有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利。
- 三、 我方声明投标文件及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有效。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 四、 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 五、 我方接受按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如果中标，保证履行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全部责任和义务，切实履行《广州市政府采购合同》中的全部条款，投标总报价已包含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投标人须知中所列收费标准计算），并承诺向贵中心足额支付。

六、 我方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我方报价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采购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由我方承担。我方的报价已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七、 所有与本项目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邮编）		传真	
电话、手机		联系人（职务）	

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本格式文件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关于贵方 年 月 日发布关于“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锦绣星辰、时代倾城物业小区垃圾分类服务项目”（项目编号：CZ2019-1626）的采购公告，我方愿意参加投标，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以下相关证照的扫描件（见附件）之一：
1. 企业法人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 事业法人提供事业法人登记证；3. 其他组织提供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执业许可证；4. 自然人提供居民身份证等；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特此声明！

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1. 本格式文件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2. 分支机构投标的，以上《投标人资格声明函》必须由分支机构和总公司（总所）同时加盖公章或电子签章，附件由总公司（总所）提供。

授权委托证明书

兹授权_____（委托代理人姓名）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其权限是：办理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锦绣星辰、时代倾城物业小区垃圾分类服务项目](#)”（项目编号：[CZ2019-1626](#)）的投标事宜。本授权书有效期与我方投标文件中
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签章之日起生效。

附：代理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期： 20 年 月 日

说明：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无需提交本授权委托证明书。

开标一览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投标总报价

填报要求：

- 1. 投标总报价包含公共资源交易服务费等所有税费。
- 2. 如投标人报价低于最高限价 60%的，必须在《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内说明报价理由。
- 3. 投标总报价等于锦绣星辰小区报价和时代倾城小区报价之和。

报价明细表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报价项目	关键、主要内容描述，或品牌型号、产地等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锦绣星辰						
1	240L 垃圾桶		个				
2	智能分类箱		套				
3	垃圾袋		卷				
4	宣传活动		次				
5	分类收集亭		项				
合 计	¥						
	时代倾城						
1	240L 垃圾桶		个				
2	智能分类箱		套				
3	垃圾袋		卷				
4	宣传活动		次				
5							
...							
合 计	¥						
总 合 计	¥						

填报要求：

- 1、此表为《开标一览表》的报价明细表，如有缺项、漏项（数量不符合将被视为漏项），均视为报价中已包含相关费用，采购人无须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 2、请尽量完整、准确的填写“型号规格”（如有），否则将影响投标人的得分。
- 3、锦绣星辰小区限价 60.4195 万元，时代倾城小区限价 98.417 万元。

实质性响应条款一览表

序号	实质性响应条款	投标人响应情况	差异
----	---------	---------	----

1	★如投标人报价低于最高限价 60% 的, 必须说明报价理由。	理由:	
2	★本次采购产品为非进口产品 (进口产品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3	以下内容根据第二章采购需求★号条款详细列举		
...			

说明:

1. 本表所列条款必须一一予以响应, “投标人响应情况” 一栏应填写具体的响应内容, 有差异的要具体说明。
2. 请投标人认真填写本表内容, 如填写错误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地址	合同总价	服务年限	项目质量	项目单位联系人电话
1						
2						
3						
...						

填报要求:

1. 依据商务评审中的业绩要求填写本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合同可只提供首页、含金额页、盖章页。
2. 请投标人严格按照要求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否则有可能影响评审结果。

证书一览表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填报要求：

- 1. 填写投标人获得资质、认证或企业信誉证书。（或根据评分项对应内容的要求填写）
- 2. 请提供本表所列的证书资料。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锦绣星辰、时代倾城物业小区垃圾分类服务项目（项目编号：CZ2019-1626）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必须同时提供该中小微企业的声明函（制造商）。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日期：20 年 月 日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制造商）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单位公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服务方案

投标人应按要求递交完整的实施方案设计，说明各分项计划，提交图表、文字说明书等资料，并涵盖如下内容：

- （一）实质响应采购人全部需求。
- （二）拟采取的管理方式。包括：内部管理架构、机构设置、运作机制、工作流程、信息反馈渠道、控制方式等。
- （三）管理人员配备。包括：项目负责人和各管理岗位主管的简历、各类人员数量、各岗位人员的配置等。
- （四）管理人员的培训，包括培训计划、方式、目标等。
- （五）管理工作必需的物质装备计划情况。包括：管理服务人员住房、器械、工具以及通讯、治安装备及办公用品等。
- （六）管理规章制度。包括单位内部岗位责任制、管理运作制度和管理人员考核制度。

- （七） 管理档案制度。
- （八） 各项管理指标的承诺。
- （九） 提出合理化的建议。
- （十） 其它。

注：

- 1. 组织机构要求提供机构设置方框图，如管理层的设置；主要管理人员的人数和职责；各部门的设置、职责和拟安排的人数。
- 2. 工作人员管理及培训包括：招聘和录用办法、工作纪律、行为规范、仪容仪表规范、服务用语规范、人事管理、奖惩机制等；培训目标、培训方式、培训考核评估、培训计划等。

服务方案一般性条款响应差异表

采购需求		投标人响应	
序号	项目内容	承诺	差异
1			
2			
3			
4			
5			
6			
...			

填报要求：请按第二章采购需求列出差异内容，若无差异，留空，视为完全响应。

项目经理情况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资格证书			见____页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项目经理（服务项目负责人）年限		
负责项目情况如下（包括全部在任项目及主要曾经负责项目）					
业主	项目内容	项目面积	项目时间	负责时间	业主联系人及电话

在任项目					
曾经负责项目					

填报要求：

- 1. 上表拟任项目经理即为投标人中标后为采购人提供服务的项目负责人，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更换。
- 2. 提供拟任项目经理在本单位服务的外部证明材料，如投标截止日之前六个月以内的代缴个税税单或参加社会保险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等。

技术方案一般性条款响应差异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参数	投标参数	偏离情况	厂家资料
1					有/无
2					
3					
...					

--	--	--	--	--	--

填报要求：

- 1. 本表的货物名称须与《报价明细表》一致。
- 2.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参数的格式描述投标参数，并在偏离情况栏标明“无偏离”、“正偏离”或“负偏离”，关键的指标请填写厂家资料查阅页码。
- 3. 投标参数应与厂家的产品资料一致，不一致的以厂家资料为准。